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申购

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方便投资者进行基金投资，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6年12月22日起，对通过中航证券所有渠道申购投资本公司下述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给予前端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航证券所有渠道申购投资本公司下述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1453 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2 001122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三、优惠活动时间

优惠活动时间：2016年12月22日起开始，具体结束时间以中航证券或本公司相关公告确定，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以中航证券或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四、具体优惠措施

1、投资者通过中航证券所有渠道申购投资本公司上述基金，按原费率一折优惠，固定申购费率不享受费率折扣。

2、优惠活动详情请参见中航证券的相关公告或宣传资料。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重要提示

1、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基金网上交易申购业务也按照与日常申购相同的方式处理（例如同时限制或暂停申购），基金管理人与销售机构将不承担违约责任，请投资者详阅相关公告的规定。

2、上述基金优惠前的申购费率参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及相关公告。

3、中航证券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本公司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scstock.com、95335 / 400-88-95335）；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400-6788-999（免长途通话费用），0755-8235366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0日